

# 桃源街道留仙大道宝能城段市政污水井“9·18” 一般淹溺事故调查报告

2022年9月18日14时10分左右,在南山区桃源街道留仙大道与塘岭路交汇处(宝能城门口),深圳市创城勘测服务有限公司员工在进行市政污水井勘测实操考核时,发生一起淹溺事故,造成1名工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约200万元人民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49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并报请区政府批准,成立了由区领导任组长,区应急管理局、南山公安分局、区住建局、区总工会等部门组成的事故调查组,并聘请专家协助开展技术调查分析。

事故调查组通过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周密细致的现场勘查、调查取证、综合分析,查明了事故发生的经过、原因、应急处置、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情况,认定了事故性质和责任,提出了对有关责任人员及责任单位的处理建议和事故防范及整改措施建议。现形成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 (一) 事故地点概况

事发地点位于南山区桃源街道留仙大道与塘岭路交汇处(宝能城门口)。

### (二) 事故相关单位情况

组织市政污水井勘测实操考核单位：深圳市工勘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工勘地理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鹤洲社区洲石路与鹤洲四路交汇处润科华府 1-6 座 2-07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李某元，经营范围：测绘地理信息业务，空间遥感地理信息数据处理，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地图编制，导航电子地图制作，互联网地图服务，工程测量，海洋测绘；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及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勘测仪器设备研发与销售。

被考核单位：深圳市创城勘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创城公司），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联社区龙城大道 25 号特丰综合楼 6-10 单元六单元 40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杨某一，经营范围：工程测量、管线探测；基坑、主体、边坡工程沉降及变形观测；桩基检测；工程技术咨询；工程管理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软件开发。

经查，深圳工勘地理公司为承接市政管网测绘业务，以实操考核的方式，将有意向合作的深圳创城公司员工招入深圳工勘地理公司劳务队伍。2022 年 9 月 17 日，深圳工勘地理公司测绘部经理闫某飞对深圳创城公司法定代表人杨某一，员工汪某、崔某兴进行了外业培训与安全交底，9 月 18 日，闫某飞组织杨某一、汪某、崔某兴到南山区桃源街道留仙大道宝能城段进行市政污水井勘测实操考核。

### （三）事故现场勘查情况

1. 涉事 WS325# 市政污水井井口安装有防坠网、井内安装有简易爬梯，在离地面二米左右有二根管状金属物横置井内，可见井下积水。经量测井口直径 0.7m、井深 7.2m、水深 0.95m。（见图 1、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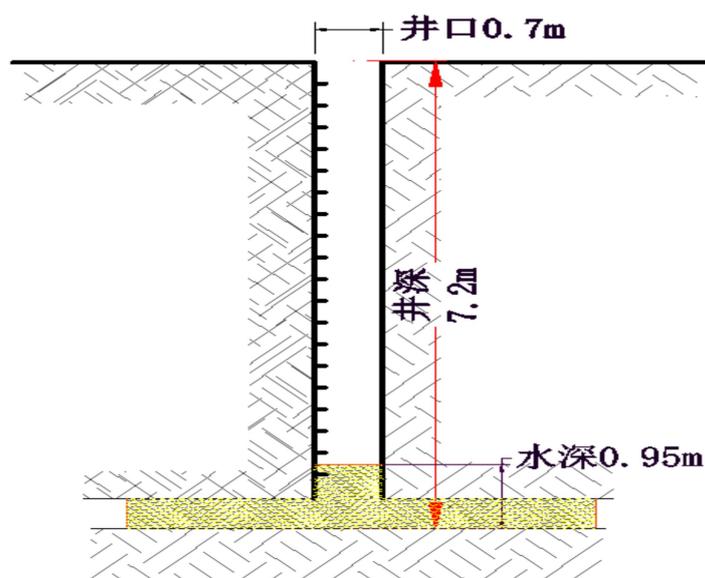


图 1：污水井剖面



图 2：污水井现状

2. 使用经校核的气体检测仪进行检测时，检测仪在井下 2m 左右测得氧含量为 18.9%，井下水面位置测得氧含量为 17.6%，未检

测到一氧化碳、硫化氢及可燃气体。（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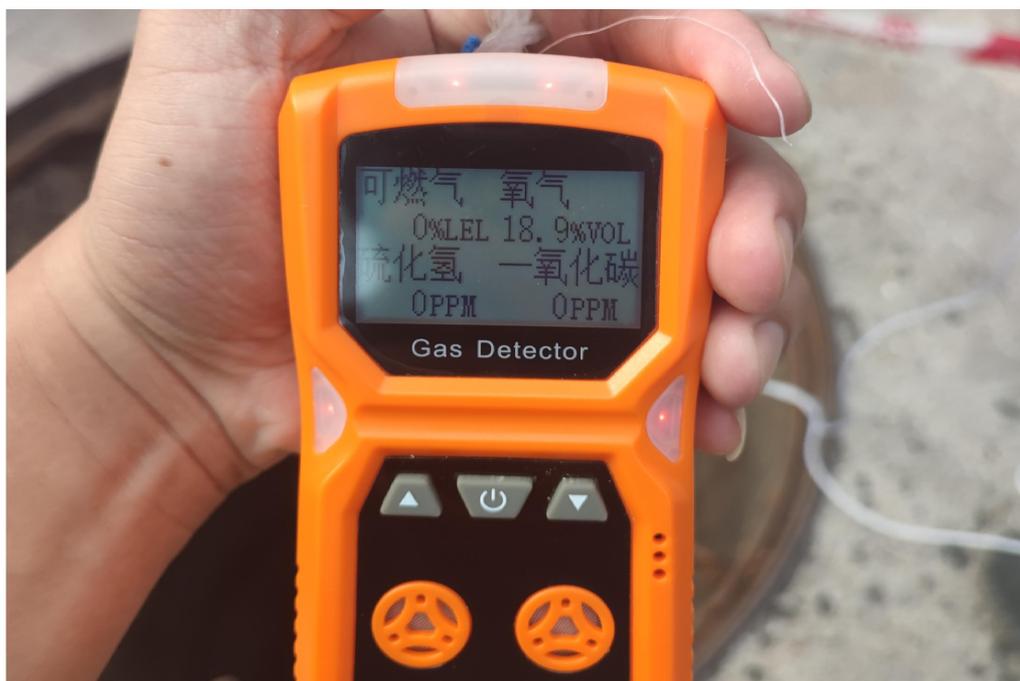


图 3：气体检测仪测量

## 二、事故发生经过和事故救援情况

经调查分析，2022 年 9 月 18 日 14 时左右，深圳创城公司法定代表人杨某一带着员工汪某、崔某兴提前到达事先约定的考核现场（南山区桃源街道留仙大道与塘岭路交汇处留仙大道北侧），三人在未向政府相关部门报备、深圳工勘地理公司测绘部经理闫某飞未到达现场的情况下，打开 WS325#市政污水井井盖进行勘测作业。他们三人在使用多节连接的探杆测量污水井深度时，部分连接的探杆脱落掉入井下并卡在井边。崔某兴见状，自己就下井去捡掉落的探杆，崔某兴在下井过程中跌入井底，并被井内污水淹没。杨某一与汪某发现后，杨某一立刻下井营救崔某兴，汪某则拨打了 120、119，由于在井内呼吸困难，杨某一下井救援未成

功，随后消防救援人员到场将崔某兴救上来，崔某兴经 120 医护人员现场抢救无效死亡。

接报后，南山公安分局、区应急管理局、桃源街道办等相关部门赶赴现场进行处置。事故发生后信息报送渠道畅通，信息流转及时，应急响应迅速，应急处置得当。

经南山公安分局调查及法医检验，崔某兴死亡原因系异物堵塞呼吸道致窒息死亡，排除他杀。

### 三、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情况

事故造成 1 人死亡，死者崔某兴，男，38 岁，湖北人，系深圳创城公司员工。

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约 200 万元人民币。

### 四、事故发生的原因和事故性质

#### （一）直接原因

据调查分析，结合专家出具的技术鉴定报告，本次事故的直接原因为：崔某兴安全意识淡薄，未佩戴任何安全防护设备贸然进入长期封闭的市政污水井，在井下缺氧环境中跌入井底污水里，最终淹溺死亡。

#### （二）间接原因

1. 深圳创城公司法定代表人杨某一，在未向政府相关部门报备的情况下擅自打开市政污水井盖进行作业，未对井下气体进行检测，未给下井的员工佩戴安全防护设备。

2. 深圳工勘地理公司安全管理存在问题：（1）市政污水井勘测实操考核现场安全管理不到位，未有效组织市政污水井勘测实

操考核，未及时发现和制止被考核人员的违规作业，未及时排查和消除现场的生产安全事故隐患；（2）对被考核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和安全技术交底不到位，未保证被考核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操作规程，致使被考核人员安全意识淡薄。

### （三）事故性质

该事故是一起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 五、对事故相关单位和人员的处理建议

### （一）建议追究刑事责任的人员

杨某一，在未向政府相关部门报备的情况下擅自打开市政污水井盖进行作业，未对井下气体进行检测，未给下井的员工佩戴安全防护设备，对事故发生负有重大责任，涉嫌构成《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三十四条规定的重大责任事故罪。目前，已将其涉嫌犯罪的线索移送南山公安分局。

### （二）建议给予相应处理的单位和人员

1. 深圳工勘地理公司，市政污水井勘测实操考核现场安全管理不到位，未有效组织市政污水井勘测实操考核，未及时发现和制止被考核人员的违规作业，未及时排查和消除现场的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对被考核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和安全技术交底不到位，未保证被考核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操作规程，致使被考核人员安全意识淡薄，对事故发生负有管理责任。建议由区应急管理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

一百一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对其予以行政处罚。

2. 深圳工勘地理公司测绘部经理闫某飞，在履行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方面存在不足。责成深圳工勘地理公司按照公司内部相关规定对其进行处理。

### （三）政府相关管理单位人员履职情况的调查意见

依据相关文件，事故调查组将事故情况通报区纪委监委，政府相关管理单位人员履职情况，由区纪委监委独立调查。事故调查组未发现政府相关管理单位人员履职不到位的线索。

## 六、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

（一）深圳工勘地理公司要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要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认真吸取这次事故的教训，加强对作业现场的安全管理，加强对作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安全技术交底；要健全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尤其针对有限空间作业，要进行全面梳理，实施可靠的作业安全保证措施，提高安全生产水平。

（二）区水务局要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加强本行业领域有限空间安全管理，动态掌握有限空间的数量、位置、危险因素等底数情况，并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识和作业安全告知牌，严禁非专业人员、无关人员擅自打开、进入。